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74,617,2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河智能	股票代码	0020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剑	蔡媛元、易广梅	
办公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凉塘东路1335号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凉塘东路1335号	
传真	0731-86407826	0731-86407826	
电话	0731-86407826	0731-86407826	
电子信箱	wangjian2@sunward.com.cn	caiyy@sunward.com.cn yigm@sunwar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工程机械

工程机械作为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产业之一,具有高技术壁垒、高资金需求的特点。工程机械行业成熟度高,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紧密相关,下游客户主要为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建设、矿山采掘等行业,具备一定的周期性。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

(1)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仍保持周期下行趋势,行业运行总体上还处在企稳恢复的进程中,市场需求持续疲弱、新机销量底部震荡,旧机增量高位增长,行业产能相对过剩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市场需求的制约作用仍比较大。

(2)国际市场开拓力度继续增强,出口额保持增长、行业内企业国际化步伐持续加快,海外业务占总体业务比重稳步上升,国际投资扎实推进,全球营销服务网络更加健全。

(3)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快。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主销产品市场地位保持稳定。液压静力压桩机和露天潜岩产品稳居行业第一,旋挖钻机位列行业前四,挖掘机和高空作业平台保持行业前十。

(二)航空装备与服务

山河智能航空装备与服务业务涵盖公共运输航空与通用航空两大市场,可细分为航空制造、航空运营和航空运营商服务三大版块,初步形成全产业链布局的发展格局。

2023年,全球航空市场飞机资产价值回升。伴随着客户数量的增长,飞机租赁、飞机维修及飞机销售交易额显著提升。

未来一年山河航空板块的战略核心是持续更新核心资产,包括飞机和航空备件。通过引进更有效率的飞机,从而扩展航材交易、飞机维修(MRO)、航电和工程等业务。

(三)特种装备

山河智能特种装备业务主要为非民用装备及应急救援装备,根据相关保密规定,豁免详细披露。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229,299,885.98	7,302,275,677.27	7,302,275,677.27	-1.00%	11,407,664,344.78	11,407,664,34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583,394.48	-1,137,865,526.01	-1,137,606,722.71	103.13%	318,493,535.23	318,437,66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830,942.78	-1,231,471,078.92	-1,231,212,275.62	88.56%	221,564,732.80	221,508,86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279,264.93	-1,563,785,450.23	-1,563,785,450.23	66.73%	33,149,268.69	33,149,268.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1	-1.0466	-1.0464	103.16%	0.2928	0.29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1	-1.0466	-1.0464	103.16%	0.2928	0.29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22.61%	-22.61%	23.39%	5.72%	5.7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891,162,290.01	20,580,277,586.18	20,584,325,564.35	1.49%	19,246,474,315.14	19,251,492,29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91,906,776.44	4,553,554,320.18	4,553,757,250.90	0.84%	5,511,083,779.24	5,511,027,906.6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84,718,349.19	1,965,165,106.69	1,511,950,833.46	1,967,465,59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17,304.92	6,388,908.57	-1,433,881.75	511,06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5,103.24	-30,082,156.42	-33,561,086.72	-85,102,80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89,081.96	-106,564,031.20	-628,598,904.62	924,672,752.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8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2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万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4%	151,593,848.00	0.00	不适用	0
广州恒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0%	118,554,614.00	0.00	不适用	0
何清华	境内自然人	8.92%	96,992,595.00	0.00	不适用	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54,360,7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8,318,870.00	0.00	不适用	0
张少光	境内自然人	0.62%	6,761,700.00	0.00	不适用	0
长沙中南升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8%	5,172,120.00	0.00	冻结	5,157,904.00
邝发红	境内自然人	0.33%	3,543,200.00	0.00	不适用	0
郭勇	境内自然人	0.32%	3,515,230.00	0.00	不适用	0
吴国安	境内自然人	0.28%	2,996,724.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万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州恒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93%出资份额。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分配比例: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

2.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分红派息时股权登记日的最新总股本为基数,如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现金分红总金额变化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3.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853,455,673.2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36,220,117.40元,其中:202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583,394.48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0,830,942.78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520,279,264.93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的规划和短期经营情况,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为:

1.董事会拟以分红派息时股权登记日的最新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现金分红总金额变化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将在本预案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二个月内实施上述方案。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利益诉求,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具备合法性。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红利53,730,863.20元,超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但未达到当期未来分配利润的50%,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

三、董事会意见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2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及相关通知作出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影响科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852,692.95	4,047,978.17	340,900,67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6,861,220.70	3,803,634.91	410,664,855.61
未分配利润	817,669,348.07	202,930.72	817,872,278.79
少数股东权益	191,898,550.55	41,412.54	191,939,963.09
所得税费用	-144,514,589.93	-246,462.89	-144,761,052.82

上述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影响较小,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变化,执行解释第16号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及相关通知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影响较小,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变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属于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3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针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年度需计提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金额合计为33,057.57万元,其中:信用减值准备32,657.31万元,资产减值准备7,284.39万元,预计负债-6,884.13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新增减值准备/预计负债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512.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5.3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77.2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652.6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6,182.6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13.2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3
预计负债(一般担保准备)	-6,884.13
合计	33,057.57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组合2和组合3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3.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①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065.75	35,886.96	7,364.32	0	889.37	149,477.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89.37	6,152.72	3,163.25	0	625.26	23,704.10
合计	140,155.12	42,039.68	10,527.57	0.00	1,514.63	173,181.86

备注:应收账款坏账本期无核销。

② 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准备	22,743.58	399.40	84.05	-	269.49	23,328.42
合计	22,743.58	399.40	84.05	-	269.49	23,328.42

③ 应收票据坏账计提: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49.70	177.23	-	-	-	-	-	226.93
合计	49.70	177.23	-	-	-	-	-	226.93

④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1,408.51	312.44	-	-	21.59	1,742.54
长期应收款	409.96	357.94	17.76	-	0.00	750.14
合计	1,818.47	670.38	17.76	-	21.59	2,492.68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公司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13,265.57	1,983.35	206.59	255.17	-	15,200.34
在产品	93.46	317.95	-	0.57	-	410.84
库存商品	5,143.63	3,925.41	5.28	2,520.56	-	6,553.76
周转材料	21.94	28.47	-	3.89	-	46.52
发出商品	-	37.96	-	-	-	37.96
合计	18,524.60	6,293.14	211.87	2,780.19	0.00	22,249.42

备注: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减少包含转销金额2,669.72万元,扣除后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182.67万元。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减值损失,如果该预期减值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准备。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	转回	其他	期末余额
工程款	3,048.87	1,677.45	693.85	-	4,032.46
质保金	64.96	29.66	-	0.03	94.65
合计	3,113.83	1,707.11	693.85	0.03	4,127.1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公司在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飞机及发动机	合计
年初减值准备余额	536.12	5,257.05	5,793.17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15.83	-	15.83
本年其他变动	-	89.15	89.15
年末减值准备余额	551.95	5,346.20	5,898.15

(五)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公司在期末判断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其他非流动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其他非流动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	转回	其他	期末余额
购房预付款		72.63			72.63
合计		72.63			72.63

(六)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在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揭及融资租赁销售方式在工程机械行业较为普遍,公司综合考虑未来预计需要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可能发生实际损失比例等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的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履行现时义务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来确认预计负债金额。

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按揭及融资租赁客户担保余额较年初减少14.97亿元,转回预计负债6,884.13万元。

二、本次超过净利润30%的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款项

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95,629.93
2023年12月31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595,629.9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期末按单项或按信用风险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当应收款项发生的个别特殊事项,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信用风险组合。对于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2023年度减值准备的金额	31,512.11
计提原因	2023年,公司重点严控新增订单风险,新机应收逾期控制在较低水平,但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仍处于下行周期,根据应收账款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公司应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1,512.11万元。

(二)存货

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货资产计提的跌价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存货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17,851.65
2023年12月31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317,851.65
资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	期末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次计提跌价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2023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	6,182.67
计提原因	2023年,公司针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存货减值损失6,182.67万元。

(三)合同资产

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同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合同资产计提跌价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同资产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9,583.80
2023年12月31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29,583.8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期末按单项或按信用风险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当应收款项发生的个别特殊事项,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信用风险组合。对于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2023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	1,013.26
计提原因	2023年,国内基建及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合同资产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该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原值,计提坏账准备1,013.26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合计为33,057.57万元,上述计提计入公司2023年年度损益,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2023年度净利润26,054.62万元,减少2023年年度所有者权益26,054.62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资产及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4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全登华先生、申建云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周慧菲女士履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此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广州万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恒翼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清华将在股东大会回避表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202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35,660万元。

(二)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采购商品	广东珠江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采购涂料等	市场定价	150.00	11.69	114.95
	山河星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南山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生产部件	市场定价	2,000.00	47.35	575.80
	合肥万力轮胎有限公司	采购轮胎等原材料	市场定价	50.00	-	3.78
	广州广重重机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部件	市场定价	1,600.00	11.62	1,503.62
	广州广钢利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部件	市场定价	300.00	127.45	94.55
	耐火砖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部件	市场定价	500.00	0.24	33.47
	湖南南方宇航高精传动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部件	市场定价	200.00	-	-
	小计			4,800.00	198.35	2,326.17

(下转B150版)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2,106,001.44	1,784,718,349.19	-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34,278.61	30,117,304.92	-3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00,708.56	7,915,103.24	-44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5,688,797.00	-709,789,081.96	3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2	0.0277	-3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2	0.0277	-30.69%